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

- 1. 股东大会届次: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- 2. 股东大会召集人: 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。
- 3. 公司董事会认为: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 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。
 - 4. 会议的召开日期、时间: 2011 年 5 月 21 日 (星期六) 上午 9: 00 召开。
 - 5. 会议的召开方式: 现场表决方式。
 - 6. 出席对象:
- (1)截至2011年5月16日(星期一)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 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 股东大会,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 必是本公司股东。
 - (2)本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
 - (3)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有关人员。
 - 7. 会议地点: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- 1、《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- 2、《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- 3、《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- 4、《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

- 5、《201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- 6、《关于2011年度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- 7、《关于2011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- 8、《关于 2011 年对控股子公司担保的议案》
- 9、《关于 2011 年申请银行授信及相关授权的议案》
- 10、《关于董事会换届的议案》
- 10.1 公司拟选举以下人员任公司非独立董事:
- 10.11 关于选举单建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:
- 10.12 关于选举汤小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:
- 10.13 关于选举芮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;
- 10.14 关于选举潘玉根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;
- 10.15 关于选举金来富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;
- 10.16 关于选举刘昭和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;
- 10.2 公司拟选举以下人员任公司独立董事:
- 10.21 关于选举李质仙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;
- 10.22 关于选举贾广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:
- 10.23 关于选举孙宇辉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。
- 以上选举以累积投票方式分别对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进行表决。
- 11、《关于监事会换届的议案》
- 11.1 关于选举朱雪花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;
- 11.2 关于选举王学庚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。
- 以上选举以累积投票方式分别对监事候选人进行表决。

本公司独立董事李质仙、贾广华、孙宇辉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作 2010 年度工作报告述职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- 1. 登记时间:
- 2011年5月17日(星期二)上午8:30-11:30,下午1:30-4:30。
- 2. 登记方式:



- (1)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深圳证券代码卡办理登记。
- (2)法人股东持深圳证券代码卡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(须加盖公司公章)、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。
- (3)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股东深圳证券代码卡、股东签署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(须加盖公司公章)或本人身份证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。
- (4) 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传真登记或信函方式登记(请在 2011 年 5 月 17 日下午 4: 30 前送达公司,并电话确认)。
 - 3. 登记地点:公司董秘办公室。
 - 4. 其他事项: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到现场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1. 会议联系方式:

联系人员: 刘昭和、林春娜

联系电话: 0572-2619935、0572-2619936

传真号码: 0572-2619937

联系地址: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美欣达路 588 号

邮政编码: 313000

2. 会议费用: 与会代表在参会期间的交通、通讯、食宿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.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。
- 2.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。

特此公告!

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4月20

附件一:

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

表决事项	表决意见		
	同意	反对	弃权
1、《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			
2、《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			
3、《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			
4、《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			
5、《201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			
6、《关于 2011 年度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			
7、《关于 201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			
8、《关于 2011 年对控股子公司担保的议案》			
9、《关于 2011 年申请银行授信及相关授权的议案》			
10、《关于董事会换届的议案》			
11、《关于监事会换届的议案》			

委托书有效期限: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。

委托人姓名或名称(签章):

受托人签名:

委托人身份证号码(营业执照号码):

受托人身份证号码:

委托人持股数:

委托人股东账户:

委托日期:

附注: 1、请在相应栏内相应地方填上"√"。

2、授权委托书剪报、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;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。附件二:



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登记表

截至 2011 年 5 月 16 日下午 3:00 交易结束时本人(或单位)持有美欣达(002034)股票,现登记参加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单位名称(姓名)	
联系电话	
身份证号码	
股东账户号码	
持股数量	
日期	